**《投标文件》**

**2025年上海金松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苏州区域仓储项目**

**上海金松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财务部.物流科**

**2025年6月20日**

**投 标 人 须 知**

* 1.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共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投标人报价：（1）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2）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3）每个标的只允许一种报价，任何有可供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收。
	4. 禁止恶意报价。
	5. 授标之后合同期不得要求上海金松电器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松）提高合同内的所有业务单价和提前解除合同，违者需向上海金松支付违约金**贰万元整**。
	6. 竞标人的报价必须保证仓储运输业务能够正常运作，如果服务水平达不到上海金松要求，视为该公司恶意竞标，上海金松除按照合同进行处罚之外，上海金松将委托其他公司，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 中标人如合同期内无法达到上海金松合同条款内容，上海金松有权终止合同。
	8.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人承诺书》和《投标报价单》必须使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格式，且指定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加盖投标人印章、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全名，填写部分字迹要工整清楚，不得有涂改之处。
	9.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单》必须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 “投标单位：XXXX公司”。其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骑缝公章。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上海金松对《投标报价单》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启封的《投标报价单》，上海金松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0. 投标人应将营业执照、《投标人承诺书》和《投标报价单》不迟于**2025年6月27日前将原件邮寄到我司。**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上海金松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0日**

**投标内容以及约定条款**

1. **投标内容（标的物）**

|  |  |  |  |
| --- | --- | --- | --- |
| **竞标项目** | **品类** | **仓储面积（平方米）** | **进出量（台）** |
| **仓储服务** | **洗衣机等家电** | **固定面积** | **1900** | **80000** |
| **临时面积** | **已实际需求为准** |

**二、招投标内容补充说明**

1. 仓储：具备家电类仓储装卸等基本对应的资质及条件。

**三、招投标默认约定条件**

1. 仓储保管物：洗衣机、干衣机、干衣机支架、促销赠品、促销资料。均非危险品和违禁品。
2. 货物堆码层数：不高于四层。
3. 破损货物：投标人收货后，货物的保管有关的责任及货物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期间货物破损造成上海金松的损失由投标人按照合同条款赔偿。
4. 灭失货物：投标人收货后，货物的保管有关的责任及货物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期间货物灭失造成上海金松的损失由投标人按照合同条款赔偿。
5. 单证：物流作业过程中使用的单证由招标人提供。
6. 结算费用
7. 结算周期：一个月；
8. 支付方式：电汇；
9. 货物保险：中标人收货后应对上海金松的货物进行保险，并提供相关保险凭证复印件。
10. 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中标人要充分认识自己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的社会责任，并积极响应招标人贯彻的关于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的方针政策。
11. 新合同期：36个月（2025年8月1日到2028年7月31日）），原则上合同期内不涨价。

承 诺 书

致：**上海金松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我公司：，对贵公司苏州区域仓储招标项目，有关投标日程、投标人须知、投标内容及约定条件、评标标准及授标说明中涉及的条款等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并积极参与贵公司进行的招标活动，并对本次招标作出以下承诺：

1. 严格按贵公司提出的日程安排进行相关投标事项，根据我公司实际情况填写相关数据，保证项目的实用性、经济性、可实施性并认真安排投标工作；
2. 保证投标过程的真实性，若评标过程中经查存在虚假，同意将本次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废除中标资格；
3. 贵公司有权到我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我公司承诺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同时保证不与其他投标者进行本次投标内容相关的任何信息沟通，若经查投标过程中或中标之后经查存在相关信息的沟通或串标行为，我公司同意贵公司提出的：**①退出本次招标，并赔偿贰万元整；②取消仓储业务供应商资格，不再被邀参与投标活动**；
4. 我公司承诺《投标报价单》的价格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若我公司中标，将严格按照报价执行，如不执行将按贵公司要求执行：**①退出本次招标，并赔偿贰万元整；②取消物流业务供应商资格，不再被邀参与投标活动**；
5. 若我公司中标，保证按投标承诺书中相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中的相关条款执行，如未按要求执行，投标人有权向我公司提出终止项目。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仓储服务投标报价单**

上海金松电器营销有限公司：

应贵公司邀标，本公司于2025年 月 日参加了贵公司苏州区域仓储招投标。在此对本公司的竞投结果确认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分类** | **竞标价格** | **备注** |
| **(元/月/平方米)** |
| 仓储费 | - |  | 包含管理费、资产保险费 |
| **项目** | **分类** | **(元/台)** | **备注** |
| 装卸费 | 波轮 |  | 单边 |
| 滚筒 |  | 单边 |
| 促销品/展台 |  | 单边 |
| 残机开箱检查 | - |  |  |
| 残机打包整理 | - |  | 需要按要求打包整理（包装耗材由上海金松承担） |
| 扫码费 | - |  | 单次 |

本公司保证遵守和履行贵公司招标文件所声明的运作要求和合同条款，为贵公司提供满意的物流服务。

投标人：（盖章）

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